



英国国家标准

BS EN 12007-2: 2012

燃气基础设施—最大工作压力 ≤ 16 巴的管路— 第 2 部分：聚乙烯管的专门功能要求(MOP ≤ 10 巴)

Gas infrastructure — Pipelines for maximum operating pressure up to and including 16 bar —Part 2: Specific functional requirements for polyethylene (MOP up to and including 10 bar)

国标前言

本英国标准为EN 12007-2:2012的UK贯彻标准。本标准替代已经被取消了的BS EN 12007-2:2000。

本英国标准起草时，委托给气体供应 GSE/33 技术委员会进行起草。

申请时，代表该委员会的组织机构清单可向其秘书处索取。

本出版物不包括合同所有的必要条款。使用者对其正确应用负责。

© 英国标准协会 2012。由 BSI 标准有限公司于 2012 年出版。

ISBN 978 0 580 68891 1

ICS 75.200

遵守英国标准并不意味着可以免除法律义务。

本英国标准由标准政策和战略委员会于 2012 年 8 月 31 日授权出版。

出版之后发布的修改情况

日期	受影响正文

英文版本

燃气基础设施—最大工作压力 ≤ 16 巴的管路—

第 2 部分：聚乙烯管的专门功能要求(MOP ≤ 10 巴)

本欧洲标准由 CEN 于 2012 年 5 月 24 日批准。

CEN 成员有义务遵照 CEN/CENELEC 的内部规定，即以此欧洲标准作为国家标准，且不做任何更改。可向 CEN/CENELEC 管理中心或任何 CEN 成员国索取关于此类国家标准的更新清单和参考文献。

本欧洲标准现有三种正式版本（英文、法文、德文）。其他语言的文本可由 CEN 成员国翻译成本国语言并告知 CEN/CENELEC 管理中心其具有官方版本的相同地位。

CEN 会员包括以下国家的国家标准化组织：奥地利，比利时，保加利亚，克罗地亚，塞浦路斯，捷克共和国，丹麦，爱沙尼亚，芬兰，前马其顿共和国，法国，德国，希腊，匈牙利，冰岛，爱尔兰，意大利，拉脱维亚，立陶宛，卢森堡，马耳他，荷兰，挪威，波兰，葡萄牙，罗马尼亚，斯洛伐克，斯洛文尼亚，西班牙，瑞典，瑞士，土耳其和英国。

CEN

欧洲标准化委员会

管理中心：Avenue Marnix 17, B-1000 Brussels

目录

前言	6
1 范围	7
2 引用标准.....	7
3 术语、定义、符号和缩略词.....	8
4 设计	9
4.1 概论.....	9
4.2 材料和组件.....	9
4.3 最大工作压力.....	10
4.3.1 概论.....	10
4.3.2 验证整体服务（设计）系数.....	10
4.3.3RCP标准的验证	10
4.4 装配技术.....	12
4.5 通过挤压来阻止流动的材料性能.....	12
4.6 建筑物内的管道.....	12
5 建设	12
5.1 储存、装卸和运输.....	12
5.2 连接.....	13
5.2.1 概论.....	13
5.2.2 熔接.....	13
5.2.3 机械连接.....	14
5.3 铺设.....	14
5.4 连接到已有系统.....	15
5.4.1 静电.....	15
5.4.2 挤压.....	15
6 质量控制.....	15
6.1 安装之前检查.....	15
6.2 铺设期间的检查.....	16
6.2.1 铺设.....	16
6.2.2 完整连接.....	16

7 压力测试.....	16
附录A（资料性附录） 储存、装卸和运输.....	17
A.1 概论.....	17
A.2 储存.....	17
A.2.1 储存条件.....	17
A.2.2 捆.....	17
A.2.3 堆积松散的直管道.....	18
A.2.4 桶状和盘状.....	18
A.2.5 储存.....	18
A.2.6 先进先出.....	18
A.3 装卸.....	18
A.3.1 概论.....	18
A.3.2 低温下装卸.....	19
A.3.3 直管道.....	19
A.3.4 盘状.....	19
A.3.5 桶状.....	19
A.3.6 拆卷.....	19
A.4 运输.....	19
A.4.1 直管道.....	19
A.4.2 盘管.....	19
A.4.3 桶状.....	19
附录B（资料性附录） 熔接完整性.....	20
B.1 概论.....	20
B.2 目视检查标准.....	20
B.2.1 概论.....	20
B.2.2 目视检查对接熔接的对接熔接指南.....	20
B.2.3 电熔.....	23
B.2.4 辅助工具.....	25
附录C（资料性附录） 本欧洲标准和EN 12007-2:2000 之间的技术变化.....	26
参考文献.....	27

前 言

本文件（EN 12007-2:2012）由 CEN/TC 234“燃气基础设施”技术委员会负责起草，该技术委员会的秘书处受 DIN 管理。

本欧洲标准应在 2013 年 2 月之前通过出版同等文本或批准备案的方式给予其国家标准的地位，如有与此相冲突的国家标准，应在 2013 年 2 月之前废止。

应注意，本标准中提及的部分元件可能受专利保护。CEN[和/或 CENELEC]不负责标注所有或部分此类专利权。

本文件替代 EN 12007-2:2000。

附录 C 提供了本欧洲标准和先前版本的主要技术性更改细节。

EN 12007 在通用标题“燃气基础设施—最大工作压力 ≤ 16 巴的管路”下包括以下部分：

第 1 部分：一般功能要求

第 2 部分：聚乙烯管的专门功能要求(MOP ≤ 10 巴)

第 3 部分：钢管的专用功能要求

第 4 部分：修复管的专门功能要求

第 5 部分：新服役管路的专门功能要求¹

根据 CEN/CENELEC 内部规定，下列国家的国家标准化组织必须实行本欧洲标准：奥地利，比利时，保加利亚，克罗地亚，塞浦路斯，捷克共和国，丹麦，爱沙尼亚，芬兰，前马其顿共和国，法国，德国，希腊，匈牙利，冰岛，爱尔兰，意大利，拉脱维亚，立陶宛，卢森堡，马耳他，荷兰，挪威，波兰，葡萄牙，罗马尼亚，斯洛伐克，斯洛文尼亚，西班牙，瑞典，瑞士，土耳其和英国。

¹ 待出版。

燃气基础设施—最大工作压力 ≤ 16 巴的管路—

第 2 部分：聚乙烯管的专门功能要求(MOP ≤ 10 巴)

1. 范围

本欧洲标准描述了除了 EN 12007-1 规定的常规功能性要求之外的聚乙烯 (PE) 管道的专门功能要求：

- a) 最大工作压力 (MOP) 小于等于 10bar；
- b) 工作温度范围为-20℃至+40℃之间。

本欧洲标准包含三种类型的管道：

- 包括所有标识条的 PE 管道；
- 在管道外侧任一边或两边和/或内部带喷涂涂层的 PE 管道；
- 在管道外部附带可剥离的、连续的热塑性塑料附加层的 PE 管道。

本欧洲标准详细说明了燃气基础设施的一般基本原则。本欧洲标准的使用者应意识到在 CEN 成员国中可以存在更多的详细的国家标准和/或操作规范。本欧洲标准应结合这些国家标准和/或操作规范联合使用以设置以上所提及的基本原则。

国家法律/法规中更多严格要求的条款与本欧洲标准的要求发生冲突时，优先采用国家法律/法规，如 CEN/TR 13737（所有部分）所述。

CEN/TR 13737（所有部分）给出以下几个方面：

- 澄清适用于某一成员国的所有的法律/法规；
- 如果适用的话，更加严格的国家要求；
- 国家联络点的最新信息。

2.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以下文件，全部或部分，在本文档中被规范引用成为其不可或缺的一部分。凡是标注日期的，仅仅适用所引用的版本。凡是未注日期的，适用最新的版本（包括任何的修改）。

EN 1551-1，供应燃气燃料的塑料管道系统——聚乙烯 (PE) ——第 1 部分：概论

EN 1551-2，供应燃气燃料的塑料管道系统——聚乙烯 (PE) ——第 2 部分：管道

EN 1551-3，供应燃气燃料的塑料管道系统——聚乙烯 (PE) ——第 3 部分：配件

EN 1551-4，供应燃气燃料的塑料管道系统——聚乙烯 (PE) ——第 4 部分：阀门



北京文心雕语翻译有限公司
Beijing Lancarver Translation Inc.

完整版本请在线下单

或咨询：

TEL： 400-678-1309

QQ： 19315219

Email：info@lancarver.com

<http://www.lancarver.com>

线下付款方式：

1. 对公账户：

单位名称：北京文心雕语翻译有限公司

开 户 行：中国工商银行北京清河镇支行

账 号：0200 1486 0900 0006 131

2. 支付宝账户：info@lancarver.com

注：付款成功后，请预留电邮，完整版本将在一个工作日内通过电子 PDF 或 Word 形式发送至您的预留邮箱，如需索取发票，下单成功后的三个工作日内安排开具并寄出，预祝合作愉快！



银联特约商户